证券代码:300147　证券简称:*ST香雪　公告编号:2026-042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香雪	股票代码	3001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香雪制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向进	王凤
电话	020-22211007	020-22211010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科学城金峰园路2号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科学城金峰园路2号
电子信箱	directorate@xphcn.com	directorate@xphc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2,776,492.11	817,993,822.01	-1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8,822,182.52	-233,874,030.63	-1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0,558,335.90	-207,119,716.99	2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426,103.37	-48,940,142.30	-84.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5	-1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5	-1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651,853,777.82	6,745,092,569.95	-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8,635,071.32	-360,324,172.15	-74.4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3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昆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9%	149,409,921	0	质押	144,524,872
					冻结	149,409,921
广州市罗岗自来水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6%	26,832,260	0	不适用	0
陈沐生	境内自然人	1.36%	8,983,000	8,983,000	不适用	0
周小东	境内自然人	0.83%	5,515,131	-2,900	不适用	0
沈荣贵	境内自然人	0.71%	4,676,000	676,000	不适用	0
广东万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3,565,900	-201,600	不适用	0
付艳敏	境内自然人	0.52%	3,455,100	56,000	不适用	0
李敏	境内自然人	0.49%	3,269,400	128,300	不适用	0
许本棋	境内自然人	0.38%	2,502,000	447,700	不适用	0
勒伍超	境内自然人	0.35%	2,300,000	-15,010,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市昆仑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关系不详。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周小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515,131股，合计持有5,515,131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年4月11日，公司收到广州中院送达的（2025）粤01破申54号《决定书》《指定临时管理人决定书》，广州中院同意公司预重整，指定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主办机构）、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作为联合体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在巨潮网披露的《关于广州中院同意公司预重整并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根据进展情况，公司在巨潮网分别于2025年4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预先开展债权申报工作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于2025年4月18日披露了《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选聘审计、评估及财务顾问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于2025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选聘中介机构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于2025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收到延长预重整期间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于2025年10月20日披露了《关于收到延长预重整期间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于2026年2月24日披露了《关于收到延长预重整期间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于2026年4月13日披露了《关于收到延长预重整期间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于2026年4月22日披露了《关于招募、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于2026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5）粤01破申54-4号《决定书》，同意公司预重整期间延长至2026年7月11日。期限已届满，公司暂未收到广州中院相关的批示文件。目前，公司与中选投资人广州广药资本有限公司就重整投资协议未达成一致意见，能否签订预重整投资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后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变更为“*ST香雪”。重整为化解公司债务的核心路径，若重整失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10.3.11条的规定，公司很可能触及财务类退市指标，股票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会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永辉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1313　证券简称:凡拓数创　公告编号:2026-049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凡拓数创	股票代码	3013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一龙	邓惠琳
电话	020-23300788	020-23300788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绿园路17号101室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绿园路17号101室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frontop.cn	zhengquanbu@frontop.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0,730,296.15	319,564,535.92	-2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252,801.33	-46,860,229.79	-6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737,772.51	-47,686,967.98	-6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969,741.72	3,442,492.29	-1,783.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45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45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5%	-5.93%	-6.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66,525,227.25	1,397,677,219.66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6,102,671.67	667,596,535.96	-10.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伍穗颖	境内自然人	27.01%	27,938,760.00	20,954,070.00	质押	6,775,000.00
盐城津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3,698,000.00	0.00	不适用	0
徐瑞俩	境内自然人	2.83%	2,925,100.00	0.00	不适用	0
王筠	境内自然人	1.48%	1,536,034.00	1,195,775.00	不适用	0
柯茂旭	境内自然人	1.17%	1,212,750.00	909,562.00	不适用	0
俞慧军	境内自然人	1.16%	1,199,029.00	0.00	不适用	0
李天兵	境内自然人	0.75%	774,604.00	0.00	不适用	0
丁英伟	境内自然人	0.60%	624,100.00	0.00	不适用	0
伍穗锐	境内自然人	0.54%	555,100.00	0.00	不适用	0
#刘粉丹	境内自然人	0.52%	533,6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伍穗颖系公司的控股股东；伍穗颖与王筠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盐城津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是伍穗颖100%控制的企业。除上述说明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徐瑞俩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07,500股外，还通过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217,600股，实际合计持有2,925,100股； 2、公司股东俞慧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99,029股，实际合计持有1,199,029股； 3、公司股东刘粉丹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33,600股，实际合计持有533,600股； 4、公司股东林叙腾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17,700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0,100股，实际合计持有425,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对外投资暨拟增资广东省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对外投资暨拟增资广东省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认缴广东省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获得广东省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0.00%的股权，并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拟增资广东省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截至本公告日，相关事项已完成。

公司代码:603310　公司简称:巍华新材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拟定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巍华新材	60331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安立	沈勇虎
电话	0575-82972858	0575-8297285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东路8号	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东路8号
电子信箱	WHXC@weihuanewmaterial.com	WHXC@weihuanewmaterial.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593,197,577.37	4,871,516,075.98	1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29,774,397.58	4,026,896,039.52	0.0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98,866,415.30	437,263,761.56	59.83
利润总额	83,450,886.61	90,658,242.11	-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38,736.71	83,153,183.86	-1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78,557.78	74,800,051.62	-6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8,119.05	-1,943,069.7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	2.08	减少0.3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4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4	-12.5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3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8	132,180,000	132,180,000	无	0
浙江同土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2	53,250,000		无	0
中信金石投资有限公司－金石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61	9,000,000		无	0
阮国涛	境内自然人	2.22	7,660,000		无	0
吴江伟	境内自然人	2.17	7,480,000	7,480,000	无	0
吴顺华	境内自然人	2.03	7,000,000	7,000,000	无	0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3,400,000		无	0
潘强彪	境内自然人	0.96	3,300,000		无	0
中国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3,040,141		无	0
金茶仙	境内自然人	0.87	3,000,000	3,00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瀛华控股直接持有公司38.2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吴江伟、吴顺华通过公司控股股东瀛华控股控制公司38.28%股份表决权。吴江伟直接持有公司2.17%股份，吴顺华直接持有公司2.03%股份，吴顺华之配偶、吴江伟之母亲金茶仙直接持有公司0.87%股份。吴江伟和吴顺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同土股份直接持有公司15.42%的股份，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同土股份公告，张爱娟、阮静波、阮靖祈、阮加春和阮吉祥为同土股份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3. 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9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7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至9月4日（星期五）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WHXC@weihua-newmaterial.com向公司提问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提问。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将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7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吴江伟先生

总经理：夏卫平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安立先生

独立董事：刘翰林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作相应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7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至9月4日（星期五）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WHXC@weihua-newmaterial.com向公司提问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任安立、沈勇虎

电话：0575-82972858

邮箱：WHXC@weihua-newmateria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4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在公司301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江伟先生召集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5,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现金管理仅限于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或者公开披露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实施。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代码:603310　公司简称:巍华新材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逐项审议《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的相应内容进行了制定与修订。相关制度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01《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4.02《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4.03《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4.04《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特此公告。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6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近日，公司按期赎回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收回本金36,500万元，获得收益215.6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金额	实际收益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29,000	2026/4/1	2026/8/24	1.66%	29,000	191.53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7,500	2026/6/4	2026/8/24	1.45%	7,500	24.13

三、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7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现金管理仅限于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或者公开披露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实施。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拟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08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634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17.3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50,145.26万元，扣除本次股票发行累计发生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8,988.4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41,156.81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8月9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ZF11029号）。

公司已经对上述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总体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8月9日
募集资金总额	150,145.26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1,156.81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建设年产2.22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和企业研究院项目 / 52.96 / 2027年6月
	浙江巍华新材年产5000吨邻氯氯苄、4000吨三氟甲苯系列、13500吨二氯甲苯和8300吨二氯甲苯氯化氟化系列产品项目 / 97.64 /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现金管理仅限于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或者公开披露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实施。

2.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及期限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3.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开展，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委托理财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并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反映，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中介机构意见

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8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之《第十三号——化工》的要求，浙